

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

关于报送 2023 年以来工程、采购项目统计表的通知

各基层社，集团公司全资、控股企业，托管国有（集体）企业：

为加强廉洁风险防控，补齐监管短板，提高资金使用效能，现根据区纪委要求，需报送 2023 年以来所有工程以及 5 万以上采购项目。

要求：

1. 补充《各乡镇街道、区直有关部门单位下属国企、托管国企统计表》信息（托管国企自行填写并报送至区纪委）；

2. 对照《2023 年以来国有企业工程、采购项目统计表》要求规范如实填报项目（托管国企自行报送至区纪委），没有的填无，下属公司项目由上级公司报送；

3. 6 月 11 日上午前将加盖公章的电子稿报送至集团综合部。

联系人：陆游佑 联系电话：13858445093

附件：1. 《关于报送 2023 年以来国有企业工程、采购项目统计表的通知》；

2. 《各乡镇街道、区直有关部门单位下属国企、托管国企统计表》；

3. 《2023 年以来国有企业工程、采购项目统计表》

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

2026 年 6 月 9 日

